

永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永城管〔2024〕43号

办理结果：A

永安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039号建议 (议案)办理情况的答复

苏素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整治桃源巷占道经营的建议”已收悉。对照相关政策，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提出的建议。

桃源新城农贸市场始建于2000年，于2003年竣工投入使用，市场内设有200余个摊位。随桃源小区同年竣工，业主逐步入住从而市场人流量兴起，成为我市城区北部重要农贸交易市场。但因物业管理不善且市场内通风不畅，经营环境差，导致市场内的经营户纷纷搬至场外即桃源巷占道经营。2004年初至今，桃源巷占道市场均由桃源新城业委会、燕北街道后溪洋社区进行管理。我局多次协助燕北街道办事处、后溪洋社区配

合桃源新城业委会对桃源巷占道经营秩序进行整治。2020年我局曾联合燕北街道办事处发布通告开展对桃源巷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整治中对桃源巷商铺在人行道违法搭建、伸缩钢架雨棚统一进行拆除，有效改善道路环境并恢复人行道正常功能。

2024年3月《永安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4〕16号）明确了将桃源巷纳入市政道路管理，由市城市管理局、交警大队按照职能要求，做好桃源巷占道经营、车辆违停等执法工作。日常保洁、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工作，由市城投集团负责，所需资金列入市财政预算。”

现阶段，为协助做好桃源巷的市容秩序的管理工作，我局在执法人员严重不足的情况下，尽可能调配一定数量的执法人员，积极配合属地街道开展对桃源巷市容秩序专项整治工作（包括节假日），并依法依规开展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对桃源巷店铺占道经营和摩托车乱停乱放、乱堆乱放等行为加大整治力度，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处理。同时主动联合交警、市场监管等职能部门，共同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及文明出行、卫生保洁等志愿服务活动，积极营造创建诚信经营街区的氛围，引导各经营者和市民群众共同努力改善市容市貌，有效提升小区的环境品质和居民的生活质量，共建共享幸福生活。

领导署名：唐成川

联系人：刘立新

联系电话：0598-3852747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2份）、市政府督查室（2份）、代表所在乡镇（街道）人大（2份）。
